

合同变更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拟对 2023 年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中端收运、末端处理监管服务项目合同进行部分条款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中端收运、末端处理监管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1166676

合同金额（万元）：壹佰壹拾捌万元

中标供应商：深圳市旭感神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包括变更事项、变更金额、原合同要求等）

1.删除“4.系统维护人员 1 人，负责监管平台的日常维护及市平台的对接工作”；
2.核减该项目年度服务费用 12 万元，即年总服务费上限为 106 万元；3.对原合同附件二中第十项“考核评分标准”中的“收运监管”和“信息化监管”相关内容进行了部分修改。

合同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为更好的做好监管服务，该公司原签订合同负责中端收运、末端处理线上线下监管，现调整为只负责线下现场监管工作。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西中路 2 号

联系电话：0755-89729313 传真：0755-84877799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755-28683054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